



星期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大:健康百分百+幼小銜接	4/29 *冷氣濾網清洗	4/30 在園彩排(中2午大崗國小走位)0504 親子運動會	5/1 五一勞動節 ♥5/1 勞動節放假	5/2 ↑選好寶賞 ♣ 垃圾減量影片	5/3 ♣ 中幼班帶回睡袋清洗	5/4 大崗國小 ♥動物派對-愛在五月天親子運動會 9-11:30
中:大家來運動延伸	5/6 ♥飲水機檢護 ♣發月費袋	5/7 慶生會 ♥角落學習區 ◎玩具分享日	5/8 ●大肌肉出汗性活動 ♣發安親班月費袋	5/9 ↑選好寶賞 ◎母親節氣球體驗	5/10 ◎大小班帶回睡袋清洗	5/11 ♣7-11 小小店長
小:小手小服玩遊戲延伸	5/13 ♥各班燈具檢護	5/14 ♣消防防溺闖關(園內)	5/15 ●大肌肉出汗性活動	5/16 ↑選好寶賞、 ♣ 角落學習區	5/17 ♣ 中幼班帶回睡袋清洗	5/18 CPR 研習 ♥5/19 日:2024 臺北市足球錦標賽[足球隊參加]
幼:動物寶貝+好吃的食物	5/20 舊生註冊週 ♣ 遊樂器材檢護 ♥抽查點名本. 電訪	5/21 ♥角落學習區 ◎玩具分享日	5/22 ●大肌肉出汗性活動	5/23 ↑選好寶賞 ♣ 品格教育	5/24 ♣大小班帶回睡袋清洗	5/25
	5/27 *電風扇清洗	5/28 ♥大中小愛兒健康檢查	5/29 ●大肌肉出汗性活動 ↑大班參觀國小	5/30 ↑選好寶賞 ♥角落學習區	5/31 ♣ 中幼班帶回睡袋清洗	6/1 特教研習 ♥6/7 五六六旅(下週) 營區親職日



112-2 學年度親子活動暨母親節節慶行前通知

擬訂於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4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8:50 至 11:30

於『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小操場』(雨備:大崗國小活動中心)

舉行桃園市私立愛愛幼兒園動物派對~愛在五月天親子運動會

敬請家長穿著運動服+運動鞋蒞臨參加! 感謝您的配合~

幼兒服裝: 愛愛幼兒園夏季運動服上衣+冬季運動服長褲+運動鞋+水壺+毛巾(老師夏運上衣+深運動褲+白帽)

活動流程: 當天早上由娃娃車接小朋友或親子自行到大崗國小! (車子可停大崗郵局旁福德宮停車場)

時間	活動	活動名稱	參與人員
9:10~9:20	大會開始	開幕式~風速直排輪	直排輪班
9:20~9:25		園旗進場、小小運動員進場	全體小朋友
9:25~9:30		聖火進場、小小運動員宣誓	旗手、宣示代表
9:30~9:35		愛愛園歌、主席、園長致詞	董事長、園長
9:35~9:40	大會表演	大會歌-動物運動會歌	全體小朋友
9:40~9:45		大會操-扭扭體操	全體小朋友
9:45~9:50		大會舞-"椅"起運動	全體小朋友
9:50~10:00	幼兒表演	"圈"在一起 彩色世界 愛愛灌籃高手	小班組、幼幼班 中班組、大班組 大班組
10:20~10:35	親子律動	有"氣"呼吸 媽媽列車	爹地媽咪及小朋友
10:35~	親子競賽	搶救大兵 籃球爭霸 太空漫步 動物接力賽	爹地媽咪及小朋友 爹地媽咪及小朋友 爹地媽咪及小朋友 各位爹地媽咪
11:30	頒獎	榮耀時刻: 我最棒~	全體
11:30	溫馨時光	時光河	全體
11:50		媽媽我愛你(獻花)-幼兒作品	全體

大班幼小銜接：

文華國小參觀



時間：113年5月29日(三)AM9:20—11:10

地點：桃園市大華村文華國小

服裝：愛愛幼兒園 夏天粉紅米色格子褲.裙服:夏季園服

教學①認識國小環境與幼稚園環境的不同，瞭解各處室之功能

目標②實際進入國小班級上課,並感受其模式與幼稚園模式之不同

③學習遵守團體參觀規則及自我解決問題的能力



參訪流程：	參觀地點
9:10- 9:30	吃完點心.上洗手間、點名出發
9:30- 9:40	文華國小小(堂)集合
9:40-10:00	進班參觀
10:00-10:20	綜合教室、體操器材體驗
10:20-10:30	語言教室、電腦教室、行政辦公室
10:30-11:00	大溜滑梯、圖書館、學務處、健康中心



桃園市私立愛愛幼兒園 112-2 學年度 幼小銜接戶外教學

參觀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小回條

班級: _____ 姓名: _____ 家長簽名: _____

可以參加!

另有要事,不克參加~

[大班小朋友請至 kidsday APP 問卷調查

回覆]

7-ELEVEN 好鄰居同樂會



小小店長體驗

時間：5月11日 10:00

愛愛幼兒園

活動主題

時間

活動對象

報名方式

活動費用

請向櫃台登記

200元

可獲得200元等值餐點·讓小寶貝在活動後補充體力!!



統一超商好鄰居文教基金會
Good Neighbor Foundation



桃園市私立愛愛幼兒園 113 學年度 113.08.01 學費收費(採學期制收費)明細

收托(年級別)	學費(學期收)	材料費(學期收)	備註說明(與112-2學年相同)
大班	\$15,600	\$3,675.	0-6歲國家一起養政策:第一胎補助@5000/月+第二胎補助@6000/月+第三胎補助@7000/月~額度與育兒津貼相同,由家長自行申請,幼兒園毋須協助辦理。 https://e-service.kl2ea.gov.tw/
中班	\$19,800	\$3,900.	
小班	\$22,000	\$4,500.	
幼幼班	\$22,000	\$4,000.	

♥配合112學年度第1學期「桃園市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五歲幼兒教育助學金」大班:戶籍在桃園市的可以申請:一學期補助新臺幣4,500元,每人限補助一次,不得重複領取,轉學或中途入學者亦同。

♥111年8月1日起家長至戶籍所在地之區公所申請0~6歲育兒津貼補助,每月\$5000(第1胎).\$6000(第2胎).第3胎\$7000元/月。

♥減免優待對象(如符合2~4歲育兒津貼申請及0-6歲國家一起養政策,即無法優待學費)

◎兄弟姊妹(第二位同時就讀幼兒園)→第一次贈送書包、餐袋組、圍兜

◎軍公教人員&合約廠商(須出示證明文件)→第一次贈送書包、餐袋組、圍兜

合約學校廠商♥國立中央警察大學♥國立體育大學♥光明纖維廠有限公司♥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♥耕興股份有限公司♥美光集團♥台灣造幣廠♥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♥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♥神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♥神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♥金寶汽車股份有限公司♥祖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♥宮前五金股份有限公司♥聲寶股份有限公司♥全利機械公司♥瑞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♥旭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→贈送書包、餐袋組、圍兜

♥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

幼兒因故無法就讀而離園者,幼兒園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: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當年度規定辦理

★學費及雜費:

(一)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前提出離園者,全數退還。(二)入學後未逾六週離園者,退還三分之二。

(三)入學後逾六週而未逾八週離園者,退還二分之一。(四)入學後逾八週離園者,不予退費。

(五)其他代辦費:全學期收費項目按就讀日數比例退費;每月收費項目按離園當日就讀日數比例退費;已製成成品者不予退費,並發還成品.幼兒園依前項規定退費時,應發給退費單據,並列明退費項目及數額。

桃園市私立愛愛幼兒園113學年度(1130801)雜費+代收代辦費(採月收費)明細

項目(113.02.01執行)	大班	中班	小班	幼幼班
雜費	\$3070.	\$3200.	\$4500.	\$5000.
代收代辦費	活動費	\$1722.	\$2000.	\$2100.
	點心費	\$1260.	\$1250.	\$1250.
	午餐費	\$945.	\$950.	\$950.
合計月繳費用	\$6997.	\$7400.	應收\$8800.	應收\$9300.
交通費單程(月收)	林口\$700.	長庚\$650.	大崗\$600.	非固定臨塔娃娃車
交通費雙城(月收)	林口\$1400.	長庚\$1300.	大崗\$1200.	@50/次

♥副件(書包、餐袋組、冬夏季制服...等詳後頁)不含在學期及月收費中,另列單參考明細。

♥保險費依政府規定辦理,金額會以每年教育局公文為收費標準。113年國泰人壽:\$175/學期。

♥學生請假扣費說明:幼兒因故請假連續達七日(含假日)以上者,應按其就讀日數比例,退還請假期間之點心費、午餐費、交通費、按日或按次計算之課後延托費等項目之代辦費,其餘項目費用不予退費。因法定傳染病、流行性疾病或疫情等原因,強制停課連續達七日(含假日)以上時,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強制停課期間之退費。

♥課後超時延托收費:以18:00後開始計算收費,費用為最低時薪/2,每次以半小時計。

♥以上事項,如有未詳盡之,得請示修正之

桃園市私立愛愛幼兒園113學年度(1130801)副件收費明細

品名	規格內容	金額
夏季運動服	70%純棉,紅白相間上衣+紅色半短褲	\$550.

夏季園服	粉紵網眼布上衣+格子紋平織布女短裙或男短褲	\$800.
冬季運動服	冬用 CT 健康布紵上衣接藏青色袖子+繡花藏青長褲	\$900.
冬園服背心	橘色縫線+高級刷毛內裡之恐龍造型背心	\$1000.
書包	足球造型，加強後肩背式書包	\$450.
餐袋	三個一體成形#304不鏽鋼碗、碗蓋及湯匙(單購碗組320元)+造型青蛙透氣提袋(單購150元)	\$500.
圍兜	可愛熊造型印字橘色圍兜(首次就讀,註冊贈送)	\$250.
寢具專用袋	寢具袋[藍色透色防水透氣袋]	\$250.

月費依當月可上課天數計費，且按「月」收取。

幼兒申請病假日數連續七日(含例假日)以上、幼兒申請事假於事前辦妥請假手續，應退還請假期間之點心費、午餐費及交通費，其餘項目不予退還。

因法定傳染病或流行病流行性疫情或天災等強制停課連續七日(含例假日)以上，應退還停課期間之點心費、午餐費及交通費，其餘項目不予退費。

國定假日、農曆春節等連續假期五日(含例假日)以上，應退還停課期間之點心費、午餐費及交通費，並採事前扣除方式辦理，須辦理補課之彈性放假日不予退費。